發佈：2012-04-26, 週四 16:51
點擊數：2177

「國家通訊及傳播委員會」（NCC）是個奇怪的機構。旺中購併中嘉案爭議強烈，很多委員紛紛以各種理由落跑。他們拿納稅人的高薪（每位委員薪資等同部長），卻在最困難的案子上失職卸責，36計走為上策。那我們可否要求停發他們的薪資？不勞動者不得食嘛。
http://www.appledaily.com.tw/appledaily/article/headline/20120426/34186934

Phoca PDF